

# 最新医用厂房办公楼租赁合同 厂房办公楼租赁合同(汇总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医用厂房办公楼租赁合同篇一

办公楼租赁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办公楼租赁合同

北京顶强房屋服务公司（以下简称甲方）自\_\_\_\_年\_\_月\_\_日起，将北京市\_\_\_\_\_（地点）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的房屋及其设备租给\_\_\_\_（以下简称乙方）作馆舍之用。如房屋结构、装置或设备有缺陷，由甲方负责修理，并承担费用。

双方兹订立租赁合同如下：

第一条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须按预付租金（外汇支票）\_\_\_\_美元（或其他外币，或外汇兑换券\_\_\_\_元）。乙方接到甲方的收租通知单后，应在三十天内一次付清。逾期须按日支付千分之二的滞纳金，以补偿甲方所受的损失。

甲方根据北京地区物价和房屋修缮费用提高的幅度，可以对乙方承租的房屋租金进行调整，但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

## 第二条

甲方负责向乙方承租的房屋提供水、电、煤气和热力。乙方按有关部门的规定缴付费用。由于甲方对乙方承租的房屋设备维修不及时，引起水、电和热力的供应中断，甲方将酌情减收相应的费用。

## 第三条

甲方对出租的房屋进行定期检查，及时维修，保持房屋的结构牢固，设备和装置完好。甲方将负责下列自然损耗的免费维修：

1. 屋顶漏雨，地板糟朽；
2. 门窗五金配件、门窗纱的修理和更新；
3. 管道堵塞，阀门、水咀和水箱零件失灵，热力系统和卫生设备的修理和更换；
4. 灯口、插座、电门和电线的修理和更换，配电室的维护和清扫；
5. 围墙、栅栏歪闪酥裂，庭院道路破损；
6. 房屋外部的油漆粉刷每四年一次。

乙方应将房屋发生损坏或危险的情况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通知后应尽快修理。甲方进行上述工程前，应征得乙方同意；乙方应给予必要的方便和协助。

## 第四条

由于甲方检查不周，维修不及时，造成房屋结构损坏，发生安全事故，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时，由甲方负责赔偿。

甲方鉴定房屋危险，不能继续使用，必须腾出时，甲方应给乙方提供另外的房屋，乙方应按期从承租的房屋中迁出。如果乙方借故拖延不迁出，造成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房屋危及乙方的安全或者健康的，即使乙方订立合同时明知该房屋质量不合格，乙方仍然可以随时解除合同。

## 第五条

乙方对承租的房屋、设备及庭院内的附属建筑物、树木等有爱护保管的责任。对保管不善、使用不当造成的损失或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或赔偿。乙方对房屋、设备、装置的自然损耗不负赔偿责任。

## 第六条

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可以对承租的房屋进行下列各项自费工程：

1. 在不损坏房屋结构的条件下，改变室内装修原样；
2. 增添固定装置和设备。

乙方在改变室内装修原样、拆除或更换原有的炉具、灯具、卫生设备等时，应负担相应的损失费。在租赁关系结束时，乙方增添或更换的设备可以拆除。乙方可以自费油漆粉刷房屋。

## 第七条

乙方需要对承租房屋扩建、改建；或在庭院内新建房屋，须经甲方同意，并另订协议。

乙方对承租房屋、庭院进行乱拆、乱搭，造成房屋设备和庭院绿化树木的'损坏时，应负责修复或赔偿。

## 第八条

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可增加电容量，但施工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不得使用超负荷的电气设备和擅自改动供电设备。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乙方应自行设置必要的消防器材。

## 第九条

遇有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致使乙方承租的房屋遭到破坏，甲方应视房屋破坏的程度，免收部分或全部租金，直至该房屋修复时为止。

## 第十条

乙方承租的房屋因市政建设需要，甲方收回房屋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并向乙方另外提供房屋。

## 第十一条

乙方承租的房屋不得私自转让或转租。退房时，应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对房屋及其设备检验确认完好（除自然损耗外）后，双方办理终止租赁手续。租金按终止日结算。

##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为止。期满前三十天，如任何一方不提出异议，合同将自动延长一年。

本合同于\_\_\_\_年\_\_月\_\_日在北京签订，一式两份，每份都用

中文和\_\_\_文写成，两种文本同等作准。

甲方代理人：\_\_\_\_\_

乙方代理人：\_\_\_\_\_

（本人签名）

（本人签名）

## 医用厂房办公楼租赁合同篇二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乙方所租用房屋位置及面积

乙方所租用房屋位于成都市 ， 房号为号，

建筑面积为平方米。

二、甲方出租房的装修及设施，以实物为准。

三、出租房屋的用途：仅作办公场地使用。

### 四、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年，从 起至 止。

## 五、租金、物管费等费用及其支付时间

1、租金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元平方米计算，物管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 元平方米计算。

2、上述费用以每个月为一结算支付周期。首期费用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支

付。以后每期费用，乙方在上期费用支付届满前的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甲方。

## 六、保证条款

为保证合同得到全面履行，乙方在支付首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同时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元人民币。租期届满，乙方将租赁房屋及设施、设备以原状归还甲方，甲方在收房后 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甲方。若有下列情形之一，保证金不予退还：

1、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它设施、设备，且拒不照价赔偿的。

2、乙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清租金、物管费等费用超过 个工作日。

3、乙方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

## 七、租赁期内，甲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按约定收取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2、甲方保证所出租房屋的装修及设施符合本合同约定。

3、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4、甲方不得擅自调换或转租乙方所租房屋。

八、租赁期内，乙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乙方应按时足额交纳房屋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2、乙方应当爱护并合理使用所租房屋及其设施，不得擅自拆改、破坏房屋结构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确需变动，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改，并不得影响毗邻房屋的使用和安全，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3、乙方不得损坏房屋内的装修及各种设施、设备。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转租、转借、调换所租用的房屋，不得擅自改变所租房屋的性质，不得将租赁房屋作为生产、加工等的场所。

5、乙方应在租赁期限届满时及时将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以良好再租赁状态归还甲

方。

6、乙方不得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不得进行有损甲方利益，其他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利益以及会对大楼产生不良影响的其他活动。

7、乙方应负责出租房屋的消防管理并积极配合物业管理机构对公用部分的消防管理。

九、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物管费等费用，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

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逾期 个工作日未支付上述费用，除每日按每期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采取强制措施责令乙方搬迁，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设施、设备须照价赔偿。

4、租赁期未满，乙方单方解除合同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所租房屋转租、转借、调换给第三方，所交保证金、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甲方不予退还。

## 十、其它事项

1、租赁期满，本租赁合同自动失效。如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

一个月书面提出续租的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承租权、优先承租权，并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乙方不再续租的，则应在租赁期届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2、涉及到物业管理方面的有关事项，乙方应遵守大厦物业管理机构制定的物业

管理相关规定。

3、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承租房屋及其设备、设施损坏，并导致不能正常运转

的，所造成的损失各自承担。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将争议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补充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 医用厂房办公楼租赁合同篇三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写字楼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保证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写字楼的位置和面积

乙方租赁甲方合法拥有的位于的，作为之用，合计建筑面积平方米（含公共分摊面积），乙方租用的建筑面积按广州市房管局的有关规定计算，乙方租用场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1，租用场地装修及设备见附件2。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双方商定，乙方的租赁期为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租期从甲方交付楼宇给乙方进场装修之日起计。

2、甲方将于年月日前通知乙方进场装修。

3、租赁期满，乙方如愿续租，应于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同意。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租金和其他租赁条件以双方重新签订的合同为准。

4、如本协议规定的租赁期限未满，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在结清乙方所有应缴费用、向甲方交付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并赔偿乙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后，甲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无息退还乙方所缴纳的租赁保证金。

5、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如数无息退还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并赔偿甲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乙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在收到甲方上述款项后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解除之日前的租金、水电费等应缴费用，并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附件2所列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交还甲方。

### 第三条 租金和租赁保证金

1、租金以建筑面积计算，乙方承租的场地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元，楼宇的租金为每月元人民币，大写：（乙方内部卫生、保安、水电、电话、消防、空调等费用由乙方自理）。该租赁场地的租金第一、二年不变；第三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第四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第五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租期超过五年的，从第六年起甲乙双方商定每年的

租金升幅为%。

2、乙方必须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天内向甲方交纳一个月的租金计元人民币作为定金，该定金日后将抵作乙方应交的首月租金。乙方必须于进场装修之前即在年月日前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的金额为两个月租金总额共计人民币元。以后因租金升幅所产生的租赁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补足。如乙方无违约，在租赁期满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将租赁保证金如数无息退还乙方。

3、甲方保证除国家、政府部门及本合同规定的费用外，不以任何名义收取其他费用。

4、乙方须于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主动到甲方指定的地点缴交当月租金。

5、租金缴付方式：以形式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缴付的费用后，应向乙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 第四条 物业管理和管理费

1、乙方同意甲方委派的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管理公司主要对该场地外部的保安、卫生、绿化、秩序、消防、清洁及水电的供应进行管理，而该场地内部上述事项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须服从管理公司的管理，遵守管理公司制定的管理守则和各种管理规章，且依据规定交纳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排污费等应缴费用并承担相应分担费用。

2、管理费以建筑面积计算，管理费暂定为每平方米每月元人民币，乙方承租该场地每月应缴的管理费为元/月（大写：）。日后管理公司将视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管理费的交付方式、时间依管理公司的规定。

3、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天内向管理公司支付有关本场

地的物业管理保证金，金额相当于三个月的管理费，即人民币元。物业管理保证金在租赁期满，乙方无违反管理守则或规章、无欠费的情况下，管理公司全数无息退还给乙方。以后因管理费增加而产生的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补足。

## 第五条免租期及装修

1、本合同从甲方交付场地之日为起租期日，开始计算租期，起租期最初个月为免租期，即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供乙方场地装修。在此期间乙方免交租金，但须缴交管理费和其它应缴的费用。免租期只属一次性的优惠，并不适用于任何续约或延长租期，乙方须于免租期届满后，开始向甲方缴交租金。

2、乙方自费装修该场地，包括该场地的隔墙。在乙方装修该场地时，必须遵守甲方或管理公司所制定的有关装修的规则要求，并向管理公司交纳装修押金元人民币（大写：）。如有涉及水、电、煤气、消防、通信、保安系统、排污等中央系统的接驳、更改或迁移以及其他固定设施的加建、更改，必须取得甲方和管理公司的书面同意，并接受甲方和管理公司的监管。管理公司应在乙方按甲方或管理公司有关规则要求完成装修后个工作日内将装修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3、乙方装修工程全部完毕后，须报请管理公司及政府有关部门审验，以确定装修工程符合安全规范并提供有效证件送甲方存查。

##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依本合同的规定按期如数收取租金的权利。

2、甲方有权委派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物业管理公司的变换，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管理公司有按期如数收取管理费、水电费及其他应缴费用的权利。

3、甲方有在乙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甲方的义务：

1、甲方保证拥有出租本合同标的的合法权利，并保证乙方拥有合法使用标的不受任何影响的权利。

2、乙方进场装修期间，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水电费按规定收取由乙方承担）。

3、提供附件2中列明的有关设备。

4、负责对租赁场地作定期安全检查。

5、从开始计租之日起，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能正常投入使用。

6、因甲方租赁给乙方租赁场地本身的质量，需要维修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维修并赔偿乙方相应的损失。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依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所租赁场地的权利。

2、乙方有在甲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3、乙方有在所租赁的范围内，在符合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规定

的前提下，安装本公司招牌（广告式招牌）的权利。

4、乙方有权按照第五条第2点的规定在所租赁场地增设中央空调及安装空调室外机，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的义务：

1、租赁期内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管理费、水电费、水电分摊费、停车费等。

2、保证不改变租赁场地的用途，乙方在租赁期间内，按照国家批准的业务范围合法经营业务，不得将所租赁的场地用于合法经营业务以外的其他用途。

3、不得将租赁场地转租、分租或者与他人互换租赁场地使用，不得对租赁场地设定抵押。

4、租赁期间，乙方应妥善使用所租赁的场地和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如因乙方使用原因造成租赁场地或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

5、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租赁场地危破维修，需乙方临时搬迁时，甲方与乙方签定回迁协议，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刁难，也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费用。

6、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一切镶嵌在租赁场地结构或者墙内的设备和装修（包括室内的门窗及嵌墙的固定装饰），一律不得拆除或搬走（不含乙方自购的空调机），甲方并不予补偿。

7、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如发现有损坏租赁场地或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的，则在乙方租赁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维修及赔偿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8、乙方在租赁期届满之日或者解除合同之日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交还甲方（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

##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缴付应缴费，甲方或管理公司有权按应缴未缴额每日%收取违约金。如连续个月未能缴足租金或连续个月未能缴足管理费及其他应缴费用，无论乙方是否已收到书面催收通知，甲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所租赁场地和附件2中列明的设备，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没收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及管理保证金。如此给甲方或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2、如乙方擅自改变所租赁场地的用途或作分租、转租、换房使用、设定抵押等，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租赁保证金，因此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如租赁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方面的规定时，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乙方并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赔偿责任。

4、如甲方延迟向乙方交付租赁场地的，每延迟一日，甲方须按月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如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到计租日起甲方原因未能按时交付使用，则免收乙方当月租金。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延迟交付使用时间超过一个月，则一个月后每超过一天甲方免收乙方当日租金。

6、在对方没有可导致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违约行为的前提下，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同意而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对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 第八条 免责条款

1、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2、遭遇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 第九条 合同变更

在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本合同标的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甲方应当提前天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在租赁期间内发生的所有权变动不影响本租赁合同的效力。

## 第十条 合同终止

租赁期限届满，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和管理公司应在租赁期届满后个工作日内将租赁保证金、管理保证金如数（免息）退回乙方。如乙方有欠租、欠管理费等违约行为，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从保证金中予以扣除。如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和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向乙方追偿。

租赁期届满，乙方须清理租用的场地，交还所有钥匙，并保证甲方在其内所设立的固定装置等设备完好无缺（正常损耗则属例外）。甲方对乙方装修的投资不予补偿。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续租的优先权。



## 第十一条其他

- 1、本合同履行时发生争议，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租用场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2、甲乙双方应按规定各自承担税费及其他有关费用。
- 3、电费按电表计收，商业用水按市政府有关规定计收。公用水电按实际进行分摊。
- 4、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其他约定：

甲方： 乙方：

签约代表： 代表：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 医用厂房办公楼租赁合同篇四

出租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所租用房屋位于成都市路号大厦内，房号为号，  
建筑面积为平方米。

租赁期共年，从\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1、租金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元/平方米计算，物管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15元/平方米计算（该费用包括租金、物管费、水费以及在大厦物业管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开放空调、暖气的能源费，不包括室内的电费、电话费和灯具等的损耗费）。

2、上述费用以每个月为一结算支付周期。首期费用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支付。以后每期费用，乙方在上期费用支付届满前的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甲方。

为保证合同得到全面履行，乙方在支付首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同时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元人民币。租期届满，乙方将租赁房屋及设施、设备以原状归还甲方，甲方在收房后三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甲方。若有下列情形之一，保证金不予退还：

1、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它设施、设备，且拒不照价赔偿的。

2、乙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清租金、物管费等费用超过十个工作日。

3、乙方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

- 1、按约定收取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 2、甲方保证所出租房屋的装修及设施符合本合同约定。
- 3、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 4、甲方不得擅自调换或转租乙方所租房屋。

- 1、乙方应按时足额交纳房屋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 2、乙方应当爱护并合理使用所租房屋及其设施，不得擅自拆改、破坏房屋结构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确需变动，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能更改，并不得影响毗邻房屋的使用和安全，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 3、乙方不得损坏房屋内的装修及各种设施、设备。
-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转租、转借、调换所租用的房屋，不得擅自改变所租房屋的性质，不得将租赁房屋作为生产、加工等的场所。
- 5、乙方应在租赁期限届满时及时将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以良好再租赁状态归还甲方。
- 6、乙方不得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不得进行有损甲方利益，其他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利益以及会对大楼产生不良影响的其他活动。
- 7、乙方应负责出租房屋的消防管理并积极配合物业管理机构对公用部分的消防管理。

- 1、甲方逾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 2、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物管费等费用，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

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逾期十个工作日未支付上述费用，除每日按每期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采取强制措施责令乙方搬迁，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设施、设备须照价赔偿。

4、租赁期未满，乙方单方解除合同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所租房屋转租、转借、调换给第三方，所交保证金、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甲方不予退还。

1、租赁期满，本租赁合同自动失效。如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书面提出续租的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承租权、优先承租权，并重新签订租赁合同；乙方不再续租的，则应在租赁期届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2、涉及到物业管理方面的有关事项，乙方应遵守大厦物业管理机构制定的物业管理相关规定。

3、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承租房屋及其设备、设施损坏，并导致不能正常运转的，所造成的损失各自承担。

甲方：\_\_\_\_\_乙方：\_\_\_\_\_

代表：\_\_\_\_\_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联系电话：\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 医用厂房办公楼租赁合同篇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办公楼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订合同如下:

###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甲方将位于\_\_\_\_\_厂房(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使用。租赁物面积为 700平方米。

2、本租赁物的功能为工业厂房,包租给乙方使用,由乙方自行管理。如乙方需转变使用功能,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因转变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租赁期限为 年,即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厂房,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 第三条 押金和租金价格说明

1、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须付押金人民币\_\_\_\_\_元整给甲方,合同期满甲方如数退回押金给乙方。

2、甲、乙双方约定,该厂房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整,交租方式按季度缴纳,乙方应于每季度末25号前支付下一季度租金给甲方,不得拖延,否则乙方当违约处理,甲方有权收回厂房,并不做任何补偿。

## 第四条 租赁物交付

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10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

## 第五条 其他费用、税费及法律责任

- 1、租赁期间，使用该办公楼所发生的水、电、冬季采暖、电话通讯、管理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2、租赁期间，乙方应缴纳可能产生的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及产生的一切相关税项及一切费用。
- 3、租赁期间，乙方承担因使用租赁物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1、2两项的费用)和任何法律责任。

## 第六条 租赁物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 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及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及所属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及所属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 2、乙方对租赁物及所属设施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维修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和安全风险。如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造成损害后果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 3、楼房及设施不得擅自拆除、改建、扩建等，如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应由乙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 4、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

相关规定，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按消防部门和安全监察部门的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防火、防盗、防止事故发生等一切安全责任并承担相关一切法律责任，若租赁物出现任何安全问题，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七条厂房转租和归还

1、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擅自转租，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则甲方有权将租赁物收回，且不再退还租金。

2、租赁期满后，乙方将租赁物归还时，应当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及维持出租时原貌。

## 第八条其他有关约定

1、乙方使用甲方的一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产、工商、税务等证照及相关手续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2、租赁期间，乙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租赁物进行或从事非法活动。

4、租赁期间，租赁物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政府征占或甲方出售本合同所指的租赁物，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乙方应无条件搬迁，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5、租赁期间，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可根据自己的办公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或甲方提起解除租赁合同后乙方将租赁物归还时，乙方不得要求甲方给予任何装修补偿。

6、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该租赁物时，乙方享有优先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如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乙方三个月租金。租赁期间，如因乙方原因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三个月租金。

2、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或各项费用超过15日，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并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并申请拍卖留置的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因租赁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第十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